

说书人柳敬亭

艺人靠颜值，说书人柳敬亭却是丑哥一号，“黧黑，满面疤痕，悠悠忽忽，土木形骸”，人称柳麻子。

他无貌、无权、无官衔、无著书立说，却让钱谦益、吴伟业、黄宗羲等一众士大夫折节下交，甘为他吟诗作传。“六代风流归抵掌，舌下涛飞山走”，柳敬亭靠三寸不烂之舌，把说书艺术推至最高之境。

说书者的境界

柳敬亭一个街头说书者，一个民间艺人，而成名家传史之人，是因他把说书艺术，推至最高之境。钱谦益曾见柳敬亭说书，感叹：“帐前接席柳麻子，海内说书妙无比……”

柳敬亭曾经浪迹安徽盱眙，到得街头人稠处，他便找一块高地，拉开架势，演唱水浒西游，“之盱眙市中为人说书，已能倾动其市人”。

柳敬亭说书之所以能一骑绝尘，是他遇到了一个好老师——“吾之师乃儒者云间莫君后光”。莫老师科举不举，在老家当乡村教师，业余说说书，“莫后光三伏时每寓萧寺，说《西游》《水浒》，听者尝数百人，虽炎蒸烁石，而人人忘倦，绝无挥汗者”。

柳敬亭拜师莫后光，莫老师传授了十字箴言：“辨性情，考方俗，形容万类。”最后还加上一句是：“不与儒者异道。”前言是术，后语是道。

辨性情。说书中人物，必须把握其人独特个性，把人物性情摸透了，说起人物方能绘声绘色。

考方俗。各地有各地方言与风物。江南是吴侬软语，湖南是说话如吵架，

到哪座山就唱哪儿的山歌。

形象万类。鸡鸣犬吠，虎啸龙吟，花香鸟语，金声玉振，都要学得惟妙惟肖，以假乱真。

柳敬亭听了莫老师的诀窍，回家苦练，“柳生乃退就舍，养气定词，审音辨物，以为揣摩”。第一个月去向莫老师汇报表演，他一说两说，将人逗笑，莫老师考评是三流，“子之说，末也”；柳敬亭再修炼，“闻子说者，危坐变色，毛发尽悚，舌娇然不能下也。”把人说笑是小本事，把人说惊是大本事，不过还是二流本事；继续修炼，“又期月，莫君望而惊起”，这回柳敬亭还不曾开口，“目之所视，手之所倚，足之所企，言未发而哀具于前”。未成曲调先有情，还未张口，气势已备，形神毕肖，“此说之全矣”。

柳敬亭由此臻至说书最高境界。

名艺人的气节

说书已成大家，柳敬亭不再僻居一隅，出门去历练自己。

“当是时，士大夫避寇南下”，李自成与努尔哈赤接连闹得周天寒彻，北地缙绅之家，纷纷然南逃避难，“侨金陵者万家”，这些富贵人家听说金陵有柳敬亭这号奇人，都争相延请其去府上说书。

有阮大铖者，本是东林党人，却投靠阉党，阉党倒台，他又想与东林党叙旧。清兵攻入北京，他当了南明反清者；清军渡钱塘，他马上降了清。柳敬亭不在朝堂，阮大铖这等反复无常，先前是不知道的。阮大铖曾邀柳敬亭去他家说书，柳敬亭与苏昆生欣然而往，

也就在阮家府上，柳敬亭听说，阮大铖是贰臣，很小人，书也不说了，钱也不要了，“不待曲终，拂衣散尽。”他说“我辈声价虽微”，却也不愿意把“干净身子，去塞那狐狸的鼠穴”。

有马逢知者，先降李自成，后归南明，再降大清，曾与柳敬亭称兄道弟，“柳至，则欣然执手，谓：‘尔我老弟兄，他人有何缘坐？’”貌似厚待柳敬亭，实则“视之为弄臣”，柳敬亭听说他当了三姓家奴，割袍断义，“拂然而去”。

柳敬亭走出了阮大铖和马逢知的门，却主动走进了左良玉的左将军府。府内迎客的是明晃晃的大刀，其他宾客吓得尿失禁，柳敬亭插科打诨，谈笑风生。

一个民间艺人竟有如此胆识，左良玉“以为相见之晚”。柳敬亭在左府，得到大尊重，部队官兵都不敢轻慢他，“宰执以下使之南面上坐，称柳将军”。柳敬亭还当了左良玉参谋长。

左良玉有军阀习气，动不动骂人，“宁南不知书，所有文檄，幕下儒生设意修词，援古证今，极力为之。”秘书是花大力气写的文稿，文盲将军“皆不悦”，秘书饱读诗书，来掉书袋，叫左良玉怎么懂？“而敬亭耳剽口熟”，用诙谐幽默的市井话来翻译，“无不与宁南意合。”

大明气数已尽，左良玉救不了，柳敬亭也救不了。不救而救，是尽士节，听天命。

无赖子的进德

柳敬亭原不姓柳，姓曹，名逢春。他曾是问题少年，偷鸡摸狗，打架斗

殴，是无赖子。官府都已把他列入通缉名单，柳敬亭只好到处逃命。

他一路跑到盱眙，被一个孤寡老汉收留，但柳敬亭还是好吃懒做，交了一班狐朋狗友，过了一段浪荡岁月。一天，他背靠一棵柳树下，望逝者如斯夫，突然悲从中来，人生当如何度过？“休柳树下，生攀条泫然。已抚其树，顾同行数十人，高声誓：嘻。吾今氏柳矣”。柳敬亭从此改名换姓，立志重新做人。

他开始自食其力，以说书做稻粱谋。柳敬亭德艺双修，家国之大气节，他不亏；做人之小节，他也不失。

明崇祯时有个太学生，叫杜濬，字于皇。明亡后避乱于南京、扬州。杜于皇“老而贫”，中秋节到了，想喝个酒也没钱，只得关门而眠，“忽闻呼门生急，披衣起”，开门看到门口有两瓶酒，“并青蚨（铜钱）一千”，原来是柳敬亭给他送酒送钱来了。他喊柳敬亭进屋，柳敬亭却“呼之不应”，还留了一封信，信中留言：“来人受赏，我就天诛。”帮助人，柳敬亭是坚决不受感谢的。

更有一事，足见柳敬亭侠义心肠。“顺治初，马进宝（即马逢知）镇海上”，此人暴戾，杀人不眨眼，一日，饭里吃出老鼠屎，马逢知把那粒老鼠屎摆在桌上，“欲穷治膳夫”，“柳悯之，乘间取鼠矢，啖之”，对马氏说：“是黑米也。”柳敬亭硬把这粒老鼠屎当黑米吃了，这事因此了却。

明亡后，“柳生先期东下，憔悴失路，垂老客于长安”，后来不知何处去了。

据《北京晚报》刘诚龙/文

曾国藩的勤与恒

众所周知，曾国藩乃中国近代政治家、文学家，湘军创立者和统帅，与李鸿章、左宗棠、张之洞并称“晚清四大名臣”。

然而，在曾国藩跌宕起伏的一生中，有诸多鲜为人知的细节。曾国藩考秀才，连着考了7次，一直到23岁，才以倒数第二名的成绩考上秀才。曾国藩自己非常清楚自己不是很聪明。

另外，曾国藩的身体特别糟糕，他32岁时就开始看眼病，后来视物几乎是模模糊糊的。到了晚年，有一只眼睛彻底失明。48岁时，他在日记中写道：我的身体已经像70多岁的老人家一样，走路都需要人搀扶。

就是这么一个身体不好、又不是很聪明、出身也不高的湖南孩子，最后成为国之重臣，也不愧他国藩这个名字。

那么，曾国藩是怎么做到的呢？曾国藩一生当中做到了两个字，一个是勤，一个是恒。

曾国藩一辈子笔耕不辍，特别勤奋地写家书，他能够留下来的文字约2000万字，而且都是用毛笔写的楷书。就是说曾国藩一边带兵打仗，做国之重臣，同时还写了2000万字的著作。他的书信非常频繁，他说：“人生之败，非傲即惰，二者必居其一。所以，勤则百病皆除。”他知道自己身体弱，又说：“身体虽

弱，却不宜过于爱惜。”咸丰十一年，他在一年365天里，写了235封家书，每天晚上反省自己。他记日记、写家书，不是写一天的流水账，而是把整个今天所思、所想、所悟，都要跟弟弟分享——就是每天必做反思课。他提倡五勤：身勤、眼勤、手勤、口勤、心勤，并身体力行，持之以恒，他真是一个极其勤奋的人。

曾国藩读书有个特点，就是这本书读不懂不换，非读懂不可。哪怕一天就读一句话，想不明白，回去查资料，如果没查懂，第二天接着查，直到读懂为止。他就是这么一个从来不会轻易放弃的人。

曾国藩直到生命末尾，仍然没有停止高强度工作，也没有停止读书、自省。曾国藩把修身养性和工作完美地结合在一起。他从来不认为做日课是工作，而认为是调养身心，是不断提高自己修为的一个过程，这是中国士人的最高追求。

从曾国藩身上，我们看到一个普通人的成功之道，勤能补拙，读书顿悟，修身养性，猛火煮，慢火温，贵在有恒。勤与恒，成就了曾国藩的浑厚、开阔、无所不包，是曾国藩成为一代重臣的重要原因。曾国藩以自己的切身经历为后人树立榜样：持之以恒做到五勤，通过陶冶变化，便可以有所成就。

据《滕州日报》

讲文明树新风 公益广告

中国精神 中国形象 中国文化 中国象征

勤劳人 吉祥人



中国网络电视台制 陕西卢星 王乃良作